

证券代码：834690

证券简称：捷先数码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陈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945,28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2%。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

的《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1）与《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予以汇报。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50,2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股东吴仲贤先生、法人股东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关联关系，双方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 2019 年度末股本 66,460,6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0.5 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拟派发现金总额人民币 3,323,034.00 元。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0-015）。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此次更正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告及定期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变更》（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已经编制完毕，请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超出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之规定，公司 2019 年度预估向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科技”)销售商品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经公司自查，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关联方新天科技销售 27,348,211.94 元，向其采购 100,618.17 元；超出 2019 年预计销售金额 7,348,211.94 元，采购额 100,618.17 元。上述超出预计部分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需，现将超出金额予以补充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252,8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法人股东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 2020 年，公司将与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诺基乐智能家居（深圳）

有限公司产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与金额如下：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估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额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00,000
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00,000
诺基乐智能家居（深圳）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265,72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股东吴仲贤先生、邹倚剑先生、陈健先生、邹红女士涉及关联关系，法人股东新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关联关系，五方需回避表决。

##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员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公司修订了《深圳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0）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导致 2017 年度、2018 年度利润超额分配，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45,2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五) 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增加资金流动性，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并办理相关贷款事宜。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期限壹年，由公司董事、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健及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邹虹为公司贷款提供信用担保。贷款的具体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460,78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股东陈健先生、邹虹女士、邹倚剑先生涉及关联事项，三方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杨磊律师、张雪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